



国务院常务会议:支持返乡、下乡创业!

国务院总理李 克 强 1 月 17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决定扩大证照分离范围,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确定进一步支持返乡下乡创业的措施,促进乡村振兴。

乡村振兴战略系列政策将出台 城乡融合发展等成重点

2017 年底,中央针对 2018 年“三农”工作连续作出重要部署。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9 日,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全面分析“三农”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研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政策,部署 2018 年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农业农村工作;12 月 29 至 30 日,全国农业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总结 2017 年及过去五年工作,研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措施,部署 2018 年重点工作。专家表示,2018 年我国将出台多个相关配套规划,包括土地承包期再延长 30 年的政策等,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大背景下,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迎来了重大战略机遇。

系列措施呼之欲出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提出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和基本原则。按照党的 19 大提出的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分两个阶段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战略安排,明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是,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农业部部长韩 长赋告诉记者,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是



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突出表现，必须解决好。虽然我国农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在变小，农民在减少，村庄也在减少，但农村还有约六亿人，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没有变、农民是最值得关怀的最大群体的现实没有变、农村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短板没有变。如果说在决胜全面小康阶段要消除绝对贫困，那么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阶段，就是要缩小城乡差别。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将给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带来重大战略机遇。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经济研究部部长叶兴庆认为，我国现在处于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三农”是未来三年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短板，也是未来实现现代化目标的短板，因此要把“三农”问题挑出来，统筹各方面力量进行集中攻关，需要一个有影响力、有凝聚力的大战略。

据悉，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讨论了2018年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讨论稿)》，而农业部、住建部等部委也将分头制定相关的配套规划，包括研究制定土地承包期再延长30年的政策，全面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继续扩大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等。

“三农”工作划定重点

两大农村工作会议分别对2018年的“三农”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一是必须重塑城乡关系，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二是必须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走共同富裕之路。三是必须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走质量兴农之路。四是必须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走乡村绿色发展之路。五是必须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六是必须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七是必须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走中国特色减贫之路。



全国农业工作会议对农业农村经济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强调实现工作导向的重大转变和工作重心的重大调整，加快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

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司长张红宇表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主要有乡村观光旅游休闲产业、“互联网+”农村电商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农业生产性服务业等四大产业要发展。与此同时，聚焦农民问题一定要聚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各类企业，要帮助普通农民实现和市场的对接，要让农民在现代农业过程中有获得感。

值得一提的是，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的七条实施路径中，“重塑城乡关系、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被摆在重要位置。对此，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韩俊表示，乡村振兴战略提出的基础正是对城乡关系、变化趋势和城乡发展规律的深刻认知。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并不矛盾，城市和农村是命运共同体。现代化不能够建立在城乡分割的基础上。要通过城市的发展、通过推进新型城镇化来带动农村发展。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可以带动农民就业，还可以带动越来越多的人到城里落户。

推进体制机制创新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必须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强化乡村振兴制度性供给。

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李国祥表示，在“制度性供给”的概念下，承包地到期再延30年、“三权分置”、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产品收储制度和价格形成机制改革等一系列熟悉名词都被涵盖。通过改革、制度创新和政策完善，把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机制、政策，逐步地清理



出去，保留行之有效、未来还要继续坚持的政策。

韩长赋表示，坚持不懈推进农村改革，和大力推进农业经营体系和农业科技创新，是新时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依靠的两大动力。在创新方面，一是加快创新农业经营体系，实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着力培育一批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重点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二是大力推进农业科技创新与体制改革，重点研发节本增效、优质安全、绿色环保技术，优化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结构与布局，以农业科技创新联盟为抓手开展联合攻关，推进产学研融合。三是创新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重点在支持农业绿色发展、经营风险分担、金融支农、农民培训等方面求突破。

张红宇表示，在农业改革的过程中特别要注意政府行为和市场机制的有机衔接问题，政府要加大农业科技、基础设施、财政税收、金融保险、收入保障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力度，提升农业农村活力。要充分尊重产业发展规律，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释放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积极性。

2016年12月，国办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意见》，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作出系统部署。农业部部长韩长赋表示，我国农业的主要矛盾由总量不足转变为结构性矛盾，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有助于引导农户根据市场需求，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优化产品结构。

作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又一大重要抓手，各地不断加大农村创业创新力度，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加速推进。农业部公布了1096个依法合规、



功能完备、辐射带动能力较强、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明显的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目录。12 个省份制定了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产业融合发展有效带动了农村创业创新。目前各类返乡下乡创业人员达 700 多万人。同时，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稳步发展，新型职业农民总量超 1400 万人，家庭农场超 87.7 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达 188.8 万家，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占比超过 30%。